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西能源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9年5月29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3日以电话、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，实参加董事8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，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玉林川能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为完善资产配置、提高长期投资资产效率，公司与光大环保能源（玉林）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将公司所持玉林川能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玉林川能华西”）100%的股权转让给光大环保能源（玉林）控股有限公司，转让金额13,500万元。如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完成，公司将不再持有玉林川能华西股权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8票，赞成票8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自贡华西综保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自贡华西综保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自贡华西综保”）为公司持股85%的控股子公司，因项目投资建设需要，自贡华西综保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70,000万元的项目贷款，用于自贡综合保税区PPP项目投资建设。

为支持子公司发展、协助子公司解决经营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，公司拟向自贡华西综保提供总额不超过 70,000 万元、期限不超过 144 个月的连带责任担保，专项用于自贡华西综保办理上述项目贷款业务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8 票，赞成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（星期四）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相关议案，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6 月 14 日。会议详见公司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，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8 票，赞成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日